

政府公布再度委任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

政府今日（二月二十三日）公布，再度委任楊美珍為香港旅遊發展局（旅發局）成員，任期由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至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止，為期兩年。
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發言人說：「過去兩年楊女士一直就旅發局不同範疇的工作提供寶貴意見，我們很高興她再度接受委任為旅發局成員。」

旅發局成員由財政司司長在行政長官授權下，根據《香港旅遊發展局條例》（第 302 章）第 9 條委任。

完

2018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時間 11 時 00 分